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2008年第4号会计师资格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9/2021_2022__E4_B8_AD_ E5 8D 8E E4 BA BA E6 c44 519189.htm 根据国家国债发行 的有关规定,财政部决定发行2008年凭证式(一期)国债(以下简称本期国债)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一、本期国 债发行总额300亿元,其中3年期240亿元,票面年利率5.74% ;5年期60亿元,票面年利率6.34%。二、本期国债发行期 为2008年3月1日至2008年3月15日。各承销机构在规定的额度 内发售本期国债。本期国债从购买之日开始计息,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,不计复利,逾期兑付不加计利息。三、本期国债 为记名国债,以填制"凭证式国债收款凭证"的方式按面值 发行,可以挂失,可以质押贷款,但不能更名,不能流通转 让。个人购买凭证式国债实行实名制,具体办法比照国务院 公布的《个人存款账户实名制规定》(国务院令第285号)办 理。四、在购买本期国债后如需变现,投资者可随时到原购 买网点提前兑取。提前兑取时,按兑取本金的1‰收取手续费 ,并按实际持有时间及相应的分档利率计付利息。 从购买之 日起,3年期和5年期凭证式国债持有时间不满半年不计付利 息;满半年不满1年按0.72%计息;满1年不满2年按3.33%计息 ;满2年不满3年按4.32%计息;5年期凭证式国债持有时间满3 年不满4年按5.76%计息,满4年不满5年按6.03%计息。五、 发行期内如遇银行储蓄存款利率调整,尚未发行的本期国债 票面利率,在利率调整日按3年期、5年期银行储蓄存款利率 调整的相同百分点作同向调整,提前兑取分档利率另行通知 。 六、本期国债面向社会公开发行,投资者可到中国工商银

行、中国农业银行、中国银行、中国建设银行以及部分股份制商业银行、城市商业银行、农村商业银行等39家凭证式国债承销团成员的营业网点购买。 特此公告。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